



第十八章 财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的编制方法

(一) 根据总账科目的余额直接填列

资产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类：“**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有者权益类：“**实收资本（或股本）**”“**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库存股**”“**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

(二) 根据几个总账科目的期末余额计算填列

货币资金=库存现金+银行存款+数字货币+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

(三) 根据明细账科目余额计算填列

“应付账款”项目，需要根据“应付账款”、“预付账款”两个科目所属的相关明细科目的期末贷方余额合计数填列；

“预收款项”项目，应根据“预收账款”、“应收账款”科目所属各明细科目的期末贷方余额合计数填列；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根据“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科目的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

“**开发支出**”项目，应根据“研发支出”科目中所属的“资本化支出”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未分配利润**”项目，应根据“利润分配”科目中所属的“未分配利润”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预计负债”“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项目：根据相应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

【提示 1】固定资产折旧（或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折耗）年限（或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者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折旧（或摊销、折耗）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资产，仍在上述项目中列示，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

【提示 2】“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四) 根据总账科目和明细账科目余额分析计算填列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项目，应根据“长期借款”总账科目余额扣除“长期借款”科目所属的明细科目中将在资产负债表日起 1 年内到期，且企业不能自主地将清偿义务展期的长期借款后的金额计算填列。

(五) 根据有关科目余额减去其备抵科目余额后的净额填列

1.“持有待售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项目，应根据相关科目期末余额减去相应的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填列；

2.“在建工程”项目，应根据“**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科目的期末余额，扣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和“工程物资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3.“固定资产”项目，应根据“**固定资产**”和“**固定资产清理**”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余额后的净额填列；

“无形资产”项目，应根据“无形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累计摊销”、“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余额后的净额填列。

4.“长期应收款”项目，应当根据“长期应收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相应的“**未实现融资收益**”科目和“**坏账准备**”科目所属相关明细科目的期末余额，再减去所属相关明细科目中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填列；

“长期应付款”项目，应当根据“**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总账科目余额，再减去所属相关明细科目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填列。

（六）综合运用上述填列方法分析填列

1.“应收账款”项目，应根据“应收账款”科目所属各明细科目的期末借方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有关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其他应收款”项目，应根据“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预付款项”项目，应根据“预付账款”、“应付账款”科目所属各明细科目的期末借方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有关预付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2.“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项目，应根据“合同资产”科目和“合同负债”科目的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应当以净额列示**：

（1）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应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2）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填列。

3.“存货”项目，应根据“材料采购”、“原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生产成本**”、“受托代销商品”等科目的期末余额及**“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中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期末余额合计，减去“受托代销商品款”、“**存货跌价准备**”科目期末余额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应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材料采用计划成本核算，以及库存商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或售价核算的企业，还应按加或减材料成本差异、商品进销差价后的金额填列。

4.“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应根据有关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将于一年内（含一年）收回数后的金额，及**“合同取得成本”科目和“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中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期末余额，减去“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科目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应的期末余额填列。

二、利润表

利润表本年金额栏的填列方法

项目	金额计算（账户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其他收益±投资收益±净敞口套期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资产处置收益 【提示】 “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 费用化支出 ，以及 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以及“管理费用”科目下的“无形资产摊销”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营业利润+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净利润	净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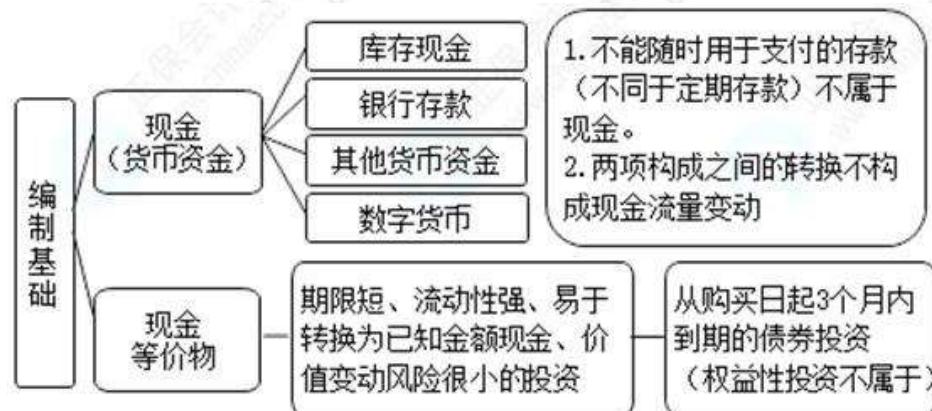


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反映企业净利润与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合计金额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三、现金流量表

(一)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基础

现金流量表是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和流出的报表。



(二)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方法

方法	直接法	间接法
步骤	一般是以利润表中的营业收入为起算点，调节与经营活动有关的项目的增减变动，然后计算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是指以净利润为起算点，调整不涉及现金的收入、费用、营业外收支等有关项目，剔除投资活动、筹资活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据此计算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优点	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便于分析企业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来源和用途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实际上就是将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定的净利润调整为现金净流入，并剔除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可以揭示净利润的质量

(三) 现金流量的分类及正表的编制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编制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前期+本期+预收)的含税价款—销售退回支付价款 也包括：销售材料收款、代购代销收款
收到的税费返还	返还的增值税、所得税、消费税、关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各种税费返还款，以及企业收到的留抵退税款项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罚款收入、经营租赁收到的租金收入、捐赠收入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前期+本期+预付)的含税货款—购货退回收到货款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企业本期实际支付给职工的工资、奖金、各种津贴和补贴等职工薪酬。 【提示】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属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付的离退休人员的职工薪酬通过“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反映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前期+本期+预付)的各项税费+以及企业缴回并继续按





	规定抵扣进项税额的留抵退税款项等 【提示】 计入固定资产价值的 耕地占用税、车辆购置税 等属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罚款支出、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保险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支付的现金等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编制说明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反映企业购买、建造固定资产、取得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及相关税费、支付的应由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现金支出。 【提示】 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的借款 利息资本化部分 、分期付款购买固定资产具有融资性质各期支付的现金属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反映企业取得的除现金等价物以外的权益性投资和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附加费用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反映企业购买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购买出价中以现金支付的部分(合并报表层面还要减去子公司或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反映企业 出售、转让或到期收回 除现金等价物以外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而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回长期债权投资本金而收到的现金，但长期债权投资收回的利息除外。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反映企业因股权性投资而分得的 现金股利 ，从子公司、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分回利润而收到的现金，以及因债权性投资而取得的 现金利息收入 ，但股票股利除外。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反映企业 出售、报废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取得的现金（包括因资产毁损而收到的保险赔偿收入）， 减去为处置这些资产而支付的有关费用 后的净额，但现金净额为负数的除外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反映企业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取得的现金减去相关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合并报表层面还要减去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编制说明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反映企业以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实际收到的款项，减去直接支付给金融企业的佣金、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印刷费等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反映企业举借各种短期、长期借款而收到的现金以及发行债券实际收到的款项净额(发行收入减去直接支付的佣金等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反映企业以现金偿还债务的 本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反映企业实际支付的现金股利、支付给其他投资单位的利润或用现金支付的借款利息、债券利息。 【提示】 包括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的借款利息资本化部



	分
支付其他与筹资有关现金	发行股票债券直接支付的审计和咨询费用、分期付款购建长期资产以后支付的现金

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下列项目之间的差额：

(1) 企业外币现金流量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时，所采用的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的金额。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中外币现金净增加额按期末汇率折算的金额。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编制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间接法）

主要调整四大类项目：①实际没有支付现金的费用；②实际没有收到现金的收益；③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④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以及存货项目的增减变动。

【提示】思路：**资产、收益的增加调减；负债、费用的增加调增。**

调整项目	调整思路
资产减值准备	调增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调增
无形资产摊销	调增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调增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调增（收益调减）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调增（收益调减）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调增（收益调减）
财务费用（与筹资活动相关的）	调增
投资损失	调增（收益调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调减）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调增（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调减）
存货的减少	调增（存货的增加调减）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调增（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调减）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调增（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调减）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1) 债务转为资本
- (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是指反映构成**所有者权益各组成部分**当期增减变动情况的报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样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 本	盈 余 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股 本	盈 余 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一、上年年末										



余额									
加：会计政策 变更、前期差 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 余额									
三、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三) 利润分 配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 余额									

五、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报表中列示项目的文字描述或明细资料，以及对**未能在这些报表中列示项目的说明**等。

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附注相对于报表而言，**同样具有重要性**。

附注披露内容如下：

- 1.企业的基本情况（如注册地、母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等）
-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记账本位币、计量基础等**）
-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重要的可以不披露**）
- 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7.或有事项和承诺事项的说明（或有负债、预计负债、或有资产）
- 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9.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提示】包括：（1）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名称；（2）母公司和子公司的业务性质、注册地、注册资本及其当期发生的变化；（3）母公司对该企业或该企业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4）企业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交易的，要披露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和交易要素**（即**交易的金额；定价政策；未结算项目的金额、条款和条件，以及有关提供或取得担保的信息；未结算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金额**）；（5）企业应当分别通过关联方以及交易类型披露关联方交易。

母子公司及投资比例，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

- 10.其他应披露信息（持有待售、终止经营）

